

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文件

浙规学〔2025〕40号

关于开展2025年度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 优秀成果评选活动的通知

各市规划学会，学会会员单位：

为不断提升我省规划设计水平，充分发挥规划赋能发展引领作用，助力推进共同富裕先行示范，依据《浙江省优秀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奖评选办法》，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拟开展2025年度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优秀成果评选活动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申报范围

（一）国土空间总体规划

省、市、县、乡四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。

（二）详细规划

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改革后，按照改革要求编制的详细规划和村庄规划（含通则式村庄管理规定）等。

（三）相关专项规划

针对特定领域或者特定区域（流域）编制的国土空间专

项规划，且符合《浙江省国土空间专项规划管理办法》有关要求。

（四）国土空间设计

规划体系改革后开展的城市设计、村庄设计和其他类型的国土空间设计成果。

（五）规划技术规程和标准

国土空间规划体系改革后，制定的各类技术规程和技术标准。

（六）规划政策研究和规划专题研究

省市县级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政策研究，以及特定需求和任务开展的各类国土空间规划专题研究。

（七）规划信息化和新技术应用

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督系统及各模块建设、规划“一张图”建设和其他规划信息化成果，包括规划编制和实施管理中的新技术应用成果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成果时效

申报项目应是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经法定程序审查批准的项目。

（二）推荐方式

市、县编制单位申报项目应经项目所在设区市规划学会同意推荐。省内高等院校规划编制单位、部属及省属规划编制单位、研究机构可直接向省规划学会申报。

（三）申报单位要求

申报单位应是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会员单位，其中

法定规划编制项目的申报单位应当具备规划编制资质，其他类项目的申报单位应具备相关资质条件。

（四）成果完成度

法定规划应附项目批复意见，非法定规划应经专家评审并通过验收。

（五）成果唯一性

同一项目只能申报一次，不得通过不同渠道重复申报。按整个项目申报时，其子项目或分项目不得另行申报。过去已参加过优秀规划设计评审的项目不予受理。

（六）申报数量

申报项目按申报单位实行总量控制。各申报单位推荐项目总数，甲级不超过 30 项，乙级不超过 15 项。

三、申报材料要求

申报项目须将以下申报材料电子文件发送至指定邮箱。

（一）项目相关材料

包括项目各类基础材料，应使用原件扫描件并保存为 pdf 格式。

1. 项目申报表（加盖公章），填写的单位名称与单位公章一致。

2. 申报项目批复或结题证明（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（1）法定规划须附项目批复文件。

（2）非法定规划项目应附专家评审意见和成果验收文件相关材料（会议纪要、评审意见书、成果验收意见书、专家签名），实施性规划项目应附完整实施照片。

3. 申报项目委托方评价意见（原件）。

4. 申报单位规划编制资质证书副本（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）。

5. 申报项目为多个单位合作完成的，申报单位须在申报前征求合作单位意见，对项目完成单位和项目主要完成人员名单次序协商一致后，形成“项目联合完成报告书”，并加盖所有完成单位公章。

（二）项目正式成果和实施照片

文本、说明书、专题研究报告等文字材料的文件格式为pdf；规划设计图、实施照片的文件格式为jpg或png。成果、照片均不出现完成单位名称和完成人员姓名。

（三）项目申报表

提供 word 文档一份。

四、申报事宜

1. 申报材料报送截止时间：2025 年 8 月 31 日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2. 报送联系方式：

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学会秘书处

联系人：汪庆芳

联系电话：0571-85160276

电子邮箱：240588529@qq.com

地址：杭州市西湖区教工路 187 号山水宾馆南楼 3 楼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1. 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优秀成果评选活动全过程不收取任何费用。

2. 申报单位对其申报的所有项目材料负责，申报后不予

调整或修改，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申报单位承担。

3. 申报项目材料不完整或不符合申报条件的，不予受理；申报材料上报后将不予退回，请自留备份。

附件：

1. 2025 年度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优秀成果申报表
2. 项目联合完成报告书（样书）



2025 年度浙江省国土空间规划设计优秀 成果申报表

项目名称 _____

申报单位 _____（公章）

填报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

项目名称			
项目完成 单位	1、 (盖章)		
	2、 (盖章)		
	3、 (盖章)		
	 (盖章)		
申报单位 资质类型及 等级			
申报单位 通信地址			
联系人		联系电话	
手机		电子邮箱	
项目起讫 时间	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完成		
审批部门		批复时间	年 月 日
项目推荐 情况	☐ 市规划学会推荐 ☐ 高等院校、部属及省属规划编制单位、研究机构直接申报		
项目类别	☐ 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☐ 规划政策研究和规划专题研究 ☐ 详细规划 ☐ 相关专项规划 ☐ 国土空间设计 ☐ 规划技术规程和标准 ☐ 规划信息化和新技术应用		
性 质	☐ 法定规划 ☐ 非法定规划		
项目涉密 情况	☐ 全部内容保密 ☐ 非密 ☐ 部分内容保密 (须单独成册)		
保密期限			

项目主要 完成人员	序号	姓名	工作单位	在项目中担任的主要工作
	1			
	2			
	3			
	4			
	5			
	6			
	7			
	8			
	9			
	10			
	11			
	12			
	13			
	14			
	15			
项目完成 单位确认 盖章				

注：项目主要完成人员不超过 15 人。如有合作单位的，请提交“项目联合完成报告书”。

项目介绍

包括规划背景、构思、核心内容、特点或特色，以及实施情况等内容（不超过 2000 字）；

申报单位法定代表人声明：

本人 _____（法定代表人）_____（身份证号码）

郑重声明，本单位此次填报的申报表及附件材料的全部数据、内容是真实的。申报材料如有虚假，本单位愿意按照《浙江省优秀国土空间规划设计奖评选办法》的规定接受处罚。

单位法定代表人：

（签名）

（单位公章）

申报项目委托方评价意见：

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市规划学会推荐意见：

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

项目联合完成报告书（样书）

经协商，《XXXX》项目由 XXX 单位作为申报单位完成该项目的申报工作，项目完成单位和项目主要完成人员具体如下：

项目完成单位：

项目主要完成人员：

特此报告。

XXXX 单位

XXXX 单位

XX 年 XX 月 XX 日

注：项目完成单位均须盖章。